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

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2023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719.41万元，占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82.20%，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单位：元)	占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1、信用减值准备	-33,865,781.65	-74.84%
其中：应收账款	-23,125,764.03	-51.11%
其他应收款	-10,289,430.37	-22.74%
应收票据	-138,698.45	-0.31%
长期应收款	-311,888.80	-0.69%
2、资产减值准备	71,059,852.75	157.04%
其中：合同资产	-6,026,182.44	-13.32%
存货	15,500,130.12	34.25%

商誉	61,585,905.07	136.10%
合计	37,194,071.10	82.20%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一)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23年度公司拟转回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金额为3,386.58万元、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602.62万元,合计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88.16%,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如下: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电网客户应收账款组合	本组合为发电业务产生的应收电网客户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信用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以外的组合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无信用风险损失的其他应收款项

⑤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⑥账龄计提比例

电网客户应收账款组合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率为0.5%，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划分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0-3 个月（含 3 个月）	0.50%	5%	0.50%
3 个月-12 个月	5%	5%	5%
1-2 年	20%	5%	20%
2-3 年	50%	5%	50%
3-4 年	70%	5%	70%
4-5 年	85%	5%	85%
5 年以上	100%	5%	100%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3年度公司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1,550.01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34.25%，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如下：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3年度公司拟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6,158.59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136.10%，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如下：

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

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商誉涉及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3,719.41 万元。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有关法规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业绩，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7日